

证券代码：871707

证券简称：利林商业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

上海利林商业经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自查报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上海利林商业经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董事会将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股票发行基本情况

2019 年 3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2019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》，该议案于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就《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〈股份发行认购协议〉的议案》，关联股东孙浩、厉雪梅及其控制的上海鸿鹄未回避表决，程序存在瑕疵。

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0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〈股份发行认购协议〉的议案》，关联董事孙浩、厉雪梅回避表决，该议案于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关联股东孙浩、厉雪梅及其控制的上海鸿鹄回避表决。

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《关于上海利林商业经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》（股转系统函[2019]【2477】号）确认，公司发行 3,463,204 股。此次股票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6.6395 元/股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2,993,942.96 元。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于 2019 年 5 月 7 日出具的信会报字【2019】第 ZA51856 号验资报告审验。

二、募集资金管理情况

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，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，根据相关规定要求，公司制定了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，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，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，以保证专款专用。

针对 2019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，公司与申万宏源、中国银行上海市浦东分行营业一部(下称“中国银行”)签订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(以下简称“《三方监管协议》”)。三方监管协议符合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(三)——募集资金管理、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、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》和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等业务规则的规定，《三方监管协议》的履行不存在问题。

三、募集资金存放情况

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如下：

开户银行	银行账号	募集金额(元)	余额(元)
中国银行	457277265985	18,529,523.02	14,450,258.49
中国银行	454677264637	4,464,419.94	1,412,090.54
合计		22,993,942.96	15,862,349.03

四、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

(一)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

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，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和金额如下表所示：

项目	金额(元)	
募集资金总额	22,993,942.96	
发行费用	360,000.00	
募集资金净额	22,633,942.96	
加：利息收入	46,844.56	
加：理财产品收益(如有)	188,465.75	
具体用途	累计使用金额	其中：2019 年度
1、补充流动资金-支付工资	4,153,341.47	4,153,341.47

2、补充流动资金-外包服务费	1,750,000.00	1,750,000.00
3、补充流动资金-房租支出	483,800.00	483,800.00
4、补充流动资金-其他	619,542.39	619,542.39
5、银行手续费	220.38	220.38
截至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		15,862,349.03

公司未提前使用募集资金。

(二)募投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《确认2019年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的议案》，根据该议案，公司股东大会已补充确认2019年度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1800万元。2019年度公司累计投入购买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的金额为人民币1800万元，并且均已全部到期赎回。

五、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。

上海利林商业经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5月21日